**安全全生产会议制度**

**1 目的：**

为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劳动保护法律法规和企业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认真总结和部署车站阶段性安全生产工作，确保生产经营工作安全有序地进行，特制定本制度。

**2 适用范围：**

本制度适用于马市铺汽车客运站安全生产会议的管理。

**3 制定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13号）《四川省安全生产条例》《四川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责任规定》(四川省政府令第216号)《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93号)《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安全监管总局令第3号)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汽车客运站安全生产规范》等法律法规和规章、规范性文件。

**4 职责**

4.1安委会会议由安委会主任主持；安全例会由分管安全副站长主持。

4.2安全科负责会议组织，负责贯彻落实安委会和安全例会的决议，并监督检查各部门的执行。

4.3各部门负责人负责组织召开部门安全例会。

**5 内容及要求**

**5.1安全会议的类别和内容：**

5.1.1类别：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例会、安全生产专题会。

5.1.2内容：

5.1.2.1 安委会会议内容：

5.1.2.1.1 车站在相应时间内安全生产目标改进；

5.1.2.1.2 安全生产岗位职责落实及安全管理重要人员变更；

5.1.2.1.3 安全管理制度改进；

5.1.2.1.4 安全生产情况分析；

5.1.2.1.5 事故隐患整改情况；

5.1.2.1.6 重要安全工作决策与部署。

5.1.2.2 安全例会内容：

5.1.2.2.1 车站在相应时间段内的安全生产工作与目标的实施情况；

5.1.2.2.2 安全管理制度符合度评价；

5.1.2.2.3 安全生产工作分析；

5.1.2.2.4 安全工作实施部署。

5.1.2.3安全生产专题会：

因发生自然灾害以及安全生产事故或预防发生相应的事件，为了保证企业正常工作而需要召开的专题紧急会议，会议内容紧紧围绕所发生的事故或即将发生而提出的预警传达有关文件、布置并落实应急措施，保证组织、人员、资金、物质等到位，确保安全。

**5.2会议记录要求：**

5.2.1会议召开时间；

5.2.2会议召开地点；

5.2.3参会人员签名；

5.2.4会议主持人和记录人；

5.2.5会议主要内容。

**5.3会议管理规定：**

5.3.1安委会会议

5.3.1.1安委会会议每季度召开一次，由安委会主任主持，全体委员参加。当出现重大安全事故或紧急情况时，由安委会主任决定临时召开。

5.3.1.2安委会会议主要研究车站安全重大事项，贯彻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上级安全会议精神。分析车站安全生产工作形势，检查前期安全工作落实情况，特别是安全生产隐患情况，分析存在问题和安全隐患的存在原因，研究制定安全隐患整改措施和方案，制定下阶段安全生产工作计划，部署下阶段安全生产主要工作，及时对安全生产情况进行通报。

5.3.1.3总结当期安全工作完成情况，对存在的重大安全隐患落实整改措施。

5.3.2安全例会：安全例会每月召开一次，由分管安全副站长主持，全体委员参加，通报近期事故，传达上级安全会议精神和文件，分析近期车站安全生产形势，总结本月安全工作，部署下月安全工作。

5.3.3会议应形成会议记录，会议主持人须亲自签字，所有参会人员应签到。

5.3.4会议形成的决定，相关部门和人员必须认真执行。

5.3.5会议纪律：所有通知参会人员不得无故缺席，因故不能参加者应于会前向会议组织者请假；参会人数必须达到应到人数的80%，对未参加会议的人员要进行补课。参会人员应准时到会，主动关闭移动通讯工具，保持会场纪律。

**6 处罚：**凡违反本制度，影响安全工作的，罚相关责任人50元／次。

**7 附则：**

7.1 本制度由马市铺汽车客运站安委会负责修订、解释和监督执行；

7.2 本制度公布之日起执行。